

上海市普陀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

普发改规范〔2025〕2号

关于废止《普陀区稳企发展融资支持 实施办法》的通知

区政府各委、办、局，各街道办事处、镇政府：

根据上海市行政规范性文件评估清理工作要求，经评估，现决定对《普陀区稳企发展融资支持实施办法》（普金融办规范〔2023〕1号）予以废止，自本通知印发之日起停止执行。

特此通知。

上海市普陀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25年8月1日

